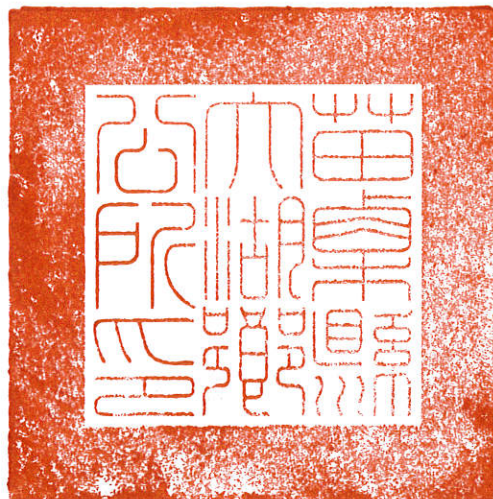


# 苗栗縣大湖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大鄉民字第1110008616A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辦理本鄉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「大鄉地字第265號」（土地標示：本鄉南湖段583-1、583-2、583-4、583-5地號、百壽段868、871地號）變更登記案，因部分出租人現況及送達住所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遭退回無法送達，爰依行政程序法辦理公示送達公告，惠請協助張貼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、81條規定辦理。

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本公告張貼翌日起20日。
- 二、本所於111年7月28日大鄉民字第1110007746號函通知出租人在案，惟出租人邱玫孝現況及送達住所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無法送達，爰依前開規定辦理公示送達公告。
- 三、上開通知函文留置本所，請出租人邱玫孝於公告期間內，持國民身分證及印章逕洽本所民政課領取。

# 鄉長胡娘妹

